

人不是钞票，总不能令每个人都喜欢自己的！明白了这个道理，心里就舒服了。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温暖的
Wen nuan de xian

马云

安宁著

温暖的

Wen nuan de xian

马玄

安宁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青春酷语(第六辑)

主 编: 珠 雅

责任编辑: 马燕茹

装帧设计: 花 雨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

电 话: 0471-4971950

印 刷: 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960×710 1/16

印 张: 360 字 数: 270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978-7-204-09373-1/I·1881

定 价: 460.00 元(全 20 册)

为维护合法权益、尊重作者版权, 未经协议授权,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互联网上转载、复制、重制、改动、变更、发行、播送、散布、表演、展示花雨图书版权资源。花雨已加入中文在线反盗版联盟开展维权 (<http://www.coapu.org/>)。凡侵害花雨版权的, 我们将授权法律顾问依法追究其民事及刑事责任。

温暖的
Wen nuan de xian
马玄

第一章 少女与螳螂	001
第二章 一知半解的青春	013
第三章 你是我的惟一	022
第四章 笑着把初恋打碎	042
第五章 十七岁的血痕	086
第六章 永远的姐妹花	127
第七章 如果我成为你的情人	152
第八章 讨厌的苏大嘴	170
第九章 落荒而逃	190
第十章 他们的名字	202

第一章 少女与螳螂

南粤农村的村屋，筑建得十分有条理，往往像棋盘子一样的布局。通常是先从中划出楚河汉界，定为马路。旁边，纵横着很多的长窄巷子。一色的花岗岩铺地，人走在上面，能发出当当的声响，有一股虚张声势的味道。

听说，在多年前铺街路的时候，农民们都出心出力，大抵是因为当时的人喜欢穿木屐，当鞋子敲响在花岗岩石上的时候，走的人显得威风，听的人觉得自己也可以像对方一样，可谓相得益彰。

屋屯里的小巷子头对头排列，中间隔着大街，几米之隔，要分清上街和下街的称呼。陌生人走进来，很容易迷路。住在里面的小孩子，每到傍晚便呼啦啦地两边冲，玩捉迷藏打游击。就那么几百户的人家，连哪家门前挂着什么对联、门漆着什么颜色、有多少个石阶子，也熟得可以。

乔菁家的巷子前摆着左右二块长花岗石，两边用大石头垫着，坐在上面屁股凉丝丝的。一条巷子有七八户人，大概就有十多个小孩。晚饭后全聚在石凳上拉拉扯扯。大人们出来后赶开孩子们，然后围堆儿坐着聊天。年长一些年的小孩子，像乔菁姐姐之类的都会一块坐着听他们聊天。小一些的毛头便会拿着树枝挑拨着在地面裂缝里的泥巴或大蚂蚁。

石凳后面是一块过了一层水泥的地，很平滑，像女人铺了一面子光滑滑的香粉。那是巷子头左边的姓谢那家人磨刮的。

那家子很喜欢在上面铺晒白色的萝卜片，刚晾时味道有点馊，晒干后会变成土黄色，发出很好闻的味道。有时，母亲会向人家买回一大捆熬汤，是一锅很多萝卜和很多肥肉的汤。白色的肉末全浮上来，很浩荡的样子，喝了后满嘴

油腥，惹得苍蝇远远地追过来。

他们的大门外有两扇焊着镂花图案的半截铁门，配衬着门前的一片水泥地。或许是那一扇镂空着玫瑰花图案的半旧铁门，乔菁总是觉得这家子的人都很精致。

乔菁是个很喜欢观察细节的人。这种观察，通常并不会受大人们的影响。她非常主观地觉得，那些把家里家外侍弄得非常干净的人就一定是有钱人。他们总得有很多的时间，悠闲地侍弄着自己的家，把一些漂亮的物品摆放在显眼的地方。像父亲和母亲那类要起早摸黑干活的人，家里总是阴暗暗乱蓬蓬的样子，必定贫困。

谢家的隔壁住着一个单身老人，很干瘦，眼睛喜欢斜睨着看人。人站在她的前正面，她却特地扭着半边头去望着前面的人，眼珠子也会跟着转到眼角边，留下又黄又红的眼白，非常地别扭，甚至阴郁。乔菁不喜欢她，她也不喜欢乔菁和所有的孩子们。

巷头右边有一间欧式的房子，青砖的墙，铁镂花的阳台栏，窗子是圆形的。乔菁一直认为圆窗子比较高级，于是一直觉得巷口那户人家是比较有钱的。他们整家子都是老师。乔菁从小就很讨厌老师，觉得老师的眼睛都长在额头上，哪个孩子的衣服光鲜就对哪个孩子好，所以也不喜欢和他家的孩子玩。

乔菁有一个姐姐，名字叫乔冰。姐姐是个很秀气文静的人。她大概也有着乔菁对于有钱人的同样的认知，读上初中之后，便非常注意家里的清洁卫生，每天不停地抹桌椅抹地，门前的石级常常干净得连踩在上面都觉得不忍心。所以有很多街坊在逛过乔家门前时，都很大声地说姐姐人长得好，又爱干净，将来谁娶着是谁的福气之类的话。

姐姐也曾和乔菁说过不喜欢那户当老师的人家，还有巷尾的六婆和燕姐。然而，每逢遇到熟悉或不熟悉的邻里，包括当老师的那家子，姐姐都能立即地展露出非常好看的笑脸，甚至能够迅速地稍稍地改变着音调——当然是更柔美更悦耳，然后非常客套地和他们打招呼。

姐姐很小很小的时候就懂得这样做了。乔菁也在很小很小就注意到姐姐有

这个奇怪的本领，可惜等到她很大很大以后，也无法学懂或许是没有意识要学姐姐这样去待人处事。因此，从小就有很多人喜欢乔菁的姐姐，不喜欢乔菁。

那个时候，自来水的水费颇贵，姐姐老是天天洗洗弄弄，时间一久，母亲便抱怨说会花多了家里的水费支出。姐姐是很听母亲话的，不过，她也是个很有计划的人。她立即就想到了乔菁。

“味精，我要抹地。”

味精是乔菁的小名，不知从何时开始，所有人都自然而然地叫她味精。她莫名其妙，可惜抗议无效，只得继续由他们叫去。小名向来是越难听才越有意思，特别以姐姐这种能够每时每刻地争取时间表现自己的性格，绝对能够轻易地叫出比乔菁原名丑一百倍的小名，比如猪精、鸡精、花精、草精等等的——当然是在暗地里才叫，当着别人或者她有求于乔菁，而那要求又颇高难度的时候，她会叫她乔菁或菁菁，如果她的要求难度一般，又没有当着谁的面，她通常会叫她味精。

“你中意抹就抹呗，告诉我干吗！”乔菁坐在大门前的石阶上翻着小人书，那是她花去一周的零食钱买的《红楼梦》之《黛玉葬花》的连环画。

“抹地和挑水，你选哪一样？”姐姐特意忽略了乔菁根本不会在乎她洗不洗地的表情，并且非常友好地征求乔菁的意见。乔菁是个很受暗示影响却又天性正直的人，这样的问话，会令她立即觉得自己必须要选择一下答案。

“挑水吧。”乔菁想了想才答。

“那好啊！快点吧！要挑够四桶水才够洗地！”姐姐似笑非笑地应着。

“好的！挑水就挑水嘛！”乔菁看了看钟，才四点。挑水花去十分钟，抹地可是要逐个红砖子处理的细活，很费时！于是立即起身跑向天井拿水桶。不过，乔菁分明地觉得姐姐刚才的笑意略显古怪，心里便有了被蒙骗的感觉。

记得有一次，乔菁硬是说不挑水。姐姐睨着她说：“那你就别踩着抹过的地进入屋子！”

乔菁张嘴无语，只得继续天天挑四桶水。



乔菁升读初一那一年，姐姐因为考不上高中，毕业后便到市区工作。姐姐年长她三岁，长得很漂亮，相貌清雅，身材匀称，绝对是个百里挑一的美人儿。

乔菁还有一个妹妹，名字叫乔绮，小名叫“大脸”。顾名思义，她长着一张比一般人都宽阔得略胜一筹的脸。很多人都说乔家三个女儿一个不如一个，特别是大脸，别说漂亮了，连一般也是仅仅沾边。不过，有时也会有一两个目光比较迟钝的婶婶硬要去争持是姐姐漂亮还是乔菁漂亮。

姐姐眼睛比乔菁大，鼻子比乔菁高，姐姐是清秀的瓜子脸，乔菁是俗气的鸭蛋脸；姐姐是真的漂亮，而乔菁是第一眼看去就显漂亮，第二眼就显一般，第三眼就连一般也沾不上边。这本是很多明眼人都知道的道理，却确是有人拿来比较，弄得乔菁很不自在。

姐姐外出工作后，两姐妹别说聊天，连见面也越发地减少了。许多时候，乔菁觉得她和姐姐非常陌生，有时甚至连一般的闲聊也很难说到一块去。如果硬要她为姐姐组织一些最私人的感觉，充其量只是觉得当年的她，样子娇柔美丽，性格八面玲珑，总是漂亮干净得叫很多的女孩妒忌，无数的男孩心忧。

姐姐很早期就享受过很多时髦的玩意儿——戴其他女孩想也不敢幻想的黄金链子；去夜总会看歌舞会；包豪华房间唱卡拉OK；坐华贵的渡轮外出游玩。还有最重要的一样，她曾经长时间坐着轿车上班下班。每一个女孩都会经历十八岁，却没有多少人能像姐姐一样，过得如此热闹奢华，乐在其中。

姐姐的第一份工作，是在一间外资厂里当包装工人。公司里一名三十岁左右的香港商人像吃了迷药似的誓要追求姐姐。两人试过外出看戏，那男人自然乐得不行，姐姐也很甜蜜的样子。姐姐有一名很要好的女同事阿玲，她悄悄告诉乔菁的母亲，说那个香港男人是有老婆的，但为了只有十八岁的姐姐，那男人居然信誓旦旦地说要回香港和老婆离婚，然后娶她！

母亲是个非常直观的女人，所谓眼不见不为事实，便坚决地认为那个男人

是立心要欺骗她的大女儿，何况以姐姐这般美丽的女子，万一被玷污了身子，到时真是身价暴跌，欲哭无泪！于是，母亲眼泪鼻涕齐出动，严重地警告姐姐，不准再和那个香港男人来往，并且要阿玲密切地监视着她的行动。

姐姐本人也觉得那男人有点老了，人也长得不算很出众，果然就不再理睬那个男人了，后来还辞职了，到了另一公司工作，这事也告一段落了。不过，追逐姐姐的男人还是大有人在。

关于姐姐工作后的恋爱史，乔菁都是经由大脸口中得知。她不知道大脸为什么知道家里这么多的秘密。但母亲最疼爱大脸，两人常常搂着肩头到亲戚家串门子或逛街买东西去，聊的话自然多些。

乔菁也很喜欢大脸，每有什么疯狂举动都会带上她。这种所谓疯狂举动，是指她经常会在放学或放假的时候，四处溜达，有时会逛到一个很远很远的村子或者是深山险岭里去看野花捡石头，或者捡拾一些破了边儿的陶瓷瓶子，当然还会摘野果吃。

乔菁喜欢这种深入至某处幽暗地带的逛荡。有时会感觉害怕，尤其看到某个杂草丛生的山头，零落着一座座装着死人骨头的大肚黑瓮子，还有某些顶着鲜红得令人疑惑的红色字迹的墓碑。

如果她在出发前能够成功地带上大脸一块逛荡的话，心里会觉得更安乐一些。横竖大脸也喜欢粘着自己，因为乔菁自小晓得省钱，身上总带着一毛几角，若以一会一人一条冰棍之类的借口，好吃的大脸通常会绝对地屈服。

乔菁也必须要很小心地不要在旅途之中惹火了大脸，因为一旦她火起来了，会把她的恶行告诉父母，最终招来一顿暴打。

但乔菁仍然很喜欢大脸，因为她总会轻易地相信乔菁说“从这条路一直地走下去，我们就能走到美国”的话。她俩的年纪只相差一岁，所以，乔菁坚信这并不是因为大脸太幼稚，而她太妄想的缘故。或许大脸早已知道，她们这样走一天半天，是有可能逛至美国的。但大脸就是相信了，因为乔菁在说这句话的时候，眼里闪动着希冀和兴奋，没有半点敷衍塞责。

大脸天真而梦幻的性子，任性地自我慑服于乔菁真切的眼神里，因而总会

跟着她一起逛荡，逛至一处没有人认识她们的地方。

她俩是同一类的人，惟一不同的是，乔菁不喜欢姐姐，大脸仍然能够喜欢姐姐。她偏于阳光的性子，永远能够轻易地忽略或者原谅一些人的缺点。

而乔菁，自小便惊人地敏感，能够清楚看到所有人——是所有吧，起码包括她认识的所有人——在说话时的脸部表情，言谈语气，还有眼睛里闪动的一切真情实感，抑或形迹可疑。然后轻易地从别人的眼睛里，捉摸到对方因为被强迫在她面前裸露情感所产生的不快。

这种感觉，随着他人的排斥而衍生出恶性循环，令乔菁越发变得惹人讨厌。无数的厌倦神色和责备言辞从那些人的嘴里喷出，令乔菁痛苦之余，触觉更加冷硬尖锐！这确实是一种矛盾和痛苦得近乎诡异的感觉，从而，注定了乔菁是个不讨喜的孩子，一个在人际关系之上绝对失败的人。



很多年后，乔菁仍然能够清楚记得，她升上中学的时候，到班主任那里认领书籍时的情形。有些事情，留在心里便很难忘却。

那是一个三十六岁男人和一个十二岁小孩子的对话。那男人，可能在当天晚上，就能把这事情忘个一干二净，因为对象是一个对他的前途完全不会构成任何威胁的孩子。然而，他那几句话、他当时的表情却深刻地烙在乔菁的脑海里，以致乔菁在今天，仍然略显轻蔑地认为，教师是心理质素必然绝对优质的行业，它不是只为谋生糊口，升职加薪，它还要为一个孩子的心理健康而负责，时时刻刻地，哪怕在她（他）心情最抑郁的时候。谁叫你的职业必须育人子弟？

“你叫乔菁？”那个叫班主任的男人睨了乔菁一眼，淡淡地问。

“是的。”乔菁一贯地诚惶诚恐。每逢面对比自己高级的人，她的感觉都会异常的尖锐。她甚至感觉男人那一眼，是先睨过自己的衣服和鞋袜，然后才是面孔。

“你父母是干什么的？”

“他们是工人。”

他嗯了一声，收拾着台面上的报名册，又问：“家里多少兄弟姐妹？”

“还有一个姐姐，一个妹妹。”

男人扭头看着乔菁，挑起眉毛，好奇地问：“家里没有男孩子？”

“没有。”乔菁快速扫了他一眼，立即因为他那种似笑非笑的神情而不自在。

男人哈哈笑了几声，然后歪起嘴角又睨了乔菁一眼，拖长着声音大声说：“家里怎能没生养个男孩子啊，这样还有啥意思？”

他邻座的几个老师也笑着睨过来。

“那样倒是省心，把女儿嫁光了就完成任务了！”另一个老男人嘿嘿笑着说。

“你生了三个儿子，才这么说话吧你！”班主任笑睨他一眼，随手在乔菁的注册本子上写着什么。

“生女儿是人家的，生儿子家道才会兴旺嘛。哈哈，我大儿子今年年初娶老婆，明年就添丁咯，希望第一胎就抱个男丁！”

“呸，老李要抱孙子了！保佑你生个白胖小子！”一个半老的女老师笑着朝那老男人叫，然后抬头望了乔菁一眼，用颇同情的口吻叹了一口气，说：“家中没生个儿子，确实容易被人看不起的。”

乔菁没做声，垂着眼睛看向自己脚下的白球鞋子。

“就是嘛。”班主任轻笑了一声，一手把注册本轻扔在乔菁面前的台面上，“行了，出去吧！”

乔菁快速走出教务处，走下楼梯的那一刻，她咬着牙回头瞪望着那个写着“班主任办公室”的胶底红字牌子，然后噙噙地跑下楼去。

乔菁知道，她必须尽早学会如何平衡所有存在于人性之中的丑陋和美好。正如生活中有艳阳高照的日子，也会有乌云密布的时候。然而，在得悉丑陋之后，她总是不懂得如何理性地把它融合在认知之中，甚至因此而厌倦那个人，

从此都讨厌。

开学后的第三天，在语文课上，有三个同学在开小差。那个叫班主任的男人淡淡地喂了两声，然后在课堂上对着所有的同学说：“说话的同学请注意！从现在开始，你们必须尽早明白一个道理，你们在座位上聊天不一定真的妨碍了我。如果你们真要聊下去，我也没有办法。我讲课只是在履行我的工作，你想学习就注意听课，你不想学习我也没有办法。总之我把课本上的知识都教授下去，便是完成任务，你的成绩好还是不好，是你个人的事情，以后别怨老师说得不清不楚就行。”

那些聊着天的同学都抬起头看他，乔菁也是。男人无所谓地摊摊手，自粉笔盒中抽了一枝长长的粉笔，用食指和拇指啜的一声拦腰截断它，扭头在黑板上写字。

那一刻，乔菁觉得自己更加地讨厌这个男人。虽然在不久之后，她已经明白，那其实是一个非常现实又有用的警告。然而，男人似乎忘记了，他不是警告成年人，而是在警告一群只有十一至十二岁的孩子。他们不会太懂内中的意思，却会因此而更加地懒散。而她，则是心寒。

后来，那男人当了那所中学的校长，每每在学校碰见他，都是一脸光辉的样子。乔菁仍然讨厌他，不知为什么。有时还会刻意地别过脸去不与他打招呼。



如果在多年后，有人问乔菁，你这一生之中，最不喜欢的阶段是什么，她会毫不犹豫地回答——中学时代。那是个青涩、彷徨、忧伤的时代。她总是觉得孤单而寂寞，敏感而脆弱，面对因为生活奔波而变得近乎喜怒无常的大人，轻易地簌簌发抖，无比害怕他们总是过于突然的斥责，极度渴望得到他们一声称赞，一眼关爱。

得到了，便觉人生充满希望，否则，觉得死了比活着好出很多。

或许，她对中学时代惟一留恋的，是学校内一些重复而迂回的景物。那里，所有的东西都是半新半旧，包括石米墙的楼层，小小的莲花池，椭圆形的水塘，年老的垂须老榕，高大的木棉树和梧桐树。上面总是带着一层淡淡的，又真实存在的墨绿颜色，弥漫着一种深沉内敛的味道。除了班主任和一些脸容现实得令人害怕的老师，乔菁其实很喜欢这所中学。

步入学校门口，一条石子路一直延伸至山坡上的课室和一高一低的两个操场之上。地方非常阔落，无论是操场、体育室、音乐室抑或图书室，都在一处独立的地方，有很多小路能通往那里去。每个地方之间，门前总有几棵婆婆大树或青砖石台的掩映。然后是一条小路擦边而过，穿往不同的地方。

所有的路都斜斜地伸着，上面铺着凹凸不平的石头子或青砖，带着灰黑的颜色，给人一种沉实宁静的感觉。

乔菁很喜欢慢慢地走在上面，身子微微向前俯着。沿途种着很多巨大的木棉树和法国梧桐，每到下暴雨的季节，梧桐树的叶子变得生气勃勃。木棉树烤焦似的树皮，会湿润而有层次地向外张开。

她会上前撕它的皮，看里面鲜嫩的深褐色。树脚掉了许多鲜红的木棉花，没有人捡的，因为老师都警告过他们，学校里的木棉花不准学生捡拾，会由校工收拾晒干，交到药材站里去。

路边的美人蕉会被打得七零八落，一地落红。乔菁踩着它们走过，胶凉鞋会吱吱地叫，脚趾头很快被泡得雪白。几只老师养的狗在池塘边绕来转去，通常有一只在撒尿，有一只在起劲地抖着身上的水珠，有一只在瞪着她。乔菁会狠狠地回瞪它几眼，丑狗会立即撑硬着脖子瞪过来，她不得不加快了脚步。

此时，她的手已经悄悄拔过种在路边的矮树的叶子（忘记树名了，每在雨后拗掉它的叶茎子，会冒出很丰富的胶汁），糊了一手乳白色的树液，然后两只手起劲地搓揉，待上数学课的时候，在台底下用四十四分钟专心地把它揉离自己的手。



坐在隔壁的张子峰总是起劲地瞄着乔菁在开小差。她有点怕他告诉老师去。他是个很可恶的男孩子，知道她害怕昆虫，有一次还在学校的后山捉了一只灰色的小蚱蜢扔在她书桌的抽屉里。乔菁吓得尖叫连连，他就和几个男孩子很阴险地笑。

还有一次，一个叫朱汉文的男同学更是狠毒，在哈哈大笑之际，突然从衣袋一掏，朝她凌空抛出一只全身呈绿色的物体！

乔菁立即猜出那必是某种体积颇大的虫子，条件反射地尖叫着闪开身子，小脸迅速变得青白。待那虫子坠地后，乔菁立即看出是一只足有十厘米长的螳螂——她的直觉从来准确得惊人。

乔菁狠狠地睁着他们，心中暗叫不妙，因为欺负自己的有两个男孩子，而她从来没有什么要好的女同学，遇到这种事，她们只会更加怕怕地窝在课室另一角，很娇弱地捂着半边俏脸，幸灾乐祸地看着乔菁势单力弱地与几个男生斗争。

她知道自己必须躲得远远的，尽量拖延时间，好等上课铃响起来。然而那个可恶的朱汉文却一步上前，吊起螳螂扔放进乔菁的抽屉里！这一招真绝啊！上课时，她就得亲自近距离地把那只可怕的东西弄走！

头皮瞬间一阵发麻，乔菁甚至能够想像得出它脚上的毛毛有多密多长。恶心死了！

张子峰得意地大笑，伸出手用食指和拇指自她抽屉里拈起那只东西摇来晃去，阴着嘴说：“死味精，你最好别走回来坐在我身边，不然我把它塞进你的书包里！让你把它带回家里，等到半夜时，它会突然地弹起身子，挥起大刀斩你手臂！”

乔菁全身绷紧，鼓着小脸死死瞪住他——她非常明白，这伙无情的小男人们是绝对不会对她手软的！她必须做一什么惊人的举动，才能把他们的气焰给压下来！

所谓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当她的神经全线绷紧的时候，极容易激发出一种死而后已的坚韧意志。乔菁一吸气，突然大步上前，一手抢过张子峰手上的螳螂，朝他狠狠砸去！把虫子握在手心之际，她甚至能够感觉那只家伙腿上恶心的毛毛正微微刺着自己的皮肤。

两个男孩明显地一呆，互望一眼后，居然没有举动。乔菁咬牙再度捡起那只丑陋的家伙，吊晃在张子峰面前，恶狠狠地说：“你以为我会怕吗？你错了！我不怕的！”

那家伙回过神来，竟然望着乔菁吱吱地笑，然后仰着脑袋张大嘴巴得意地晃着脑袋，一副就算她把虫子放在他口里也不会害怕的神色！

乔菁咬紧牙关死盯着他，心中知道现在的自己确实可以把那只恶心的虫子扔进他的嘴里。不过，她实在做不出这种冷血的恶心行径，于是一手把那家伙扔出窗外，随即奔出去，嘴里一边咒骂他们一边抬脚把虫子踩扁，免除后顾之忧。

两个男孩愣盯着乔菁，脸上有着明显的不相信。他们似乎无法相信，一个刚刚还被吓得脸色苍白、连连尖叫的女孩，怎么可能在突然之间，会面无惧色地拿着恶心至极的螳螂，吊在他们的脸前？

偏着视线把虫子踩个稀巴烂之后，乔菁冷着脸走回教室。看着男生们脸上不相信的神色，她连连冷笑，当然还有些得意、害怕、惊栗、心酸。她从小就是个不讨人喜欢的小孩子，也不相信在最艰难的时候，会有什么能够帮助自己。因此，危难时刻，只能靠自我意志萌生勇气，尽力化解摆在面前的恐惧。

那件事过后，张子峰和朱汉文居然没有再戏弄乔菁了。有一次上英语课的时候，张子峰的笔滚在她的脚下的另一边，如果他要捡，必须整个头颅钻进桌底，伸出左手并越过乔菁的膝盖，才能把笔杆取回。

当他俯下头颅的时候，乔菁突然无意识地伸出左脚，把那笔杆朝右边轻轻一撩，挑赶至他的脚边。张子峰呆了一呆，半晌，把笔捡回，一声不哼地继续听课。

似乎是因为乔菁主动的示好，张子峰对她的态度明显地友好了。乔菁感

觉，他其实是佩服她的勇气。自此，两人虽然聊天不多，但每当测验课上，乔菁对着数学题冥思苦想之时，张子峰会悄悄地把课本挪过一点儿，让她抄袭答案，或者在乔菁去完厕所回来之后，小声告诉她今晚不用上自修课。

张子峰的数学功课特好，而乔菁的数学是最弱势的。奇怪的是后来张子峰居然考不上高中，听说父亲是某单位的头子，能把他搞进什么什么局里面工作去，便没有再读书了。

青少年时期的张子峰长得不高，但面目很俊俏，常常骑着一辆漂亮的红色摩托车在镇里溜达，很威风的样子。有时和乔菁碰面街头，他会盯她几眼，随意点一下头，然后开着他的红色车子嗖地窜走了。

后来，不知听谁说张子峰在单位里的人事关系搞得很得意，当副科长了，脸面也变得越发的威风——是少年得志吧，反正在碰面时连招呼也没和乔菁打了。在一次中学校友会上，他向很多同学打听乔菁的消息。乔菁知道后，心底除了愕然，还有微微的窃喜——她就是能够感觉到，张子峰对自己有着颇深的印象。

第二章 一知半解的青春期

初一上学期的时候，同学间渐渐流传着一些离奇古怪的两性神秘说法。乔菁是个独来独往的人，除了和张子峰、朱汉文略略能聊上几句，平日通常不发声地缩坐在位子上。

有一次，她要去厕所，经过女同学月珊和桂枝的桌边，正听得她们细声细气地说女人怎么样才会大肚子的问题。乔菁略略慢了脚步，便听得月珊神秘地说，女孩子只要吸一口男孩子喷出来的口气，就能把肚子吹大的骇人听闻的话。乔菁心里一惊，居然无比害怕与张子峰、朱汉文对话。要知道，一个向来已经不讨人喜欢的女孩更要步步为营，万一无缘无故地大了肚子，会被人活活地笑死的。

初一放暑假的时候，隔壁谢老师在市区居住的外孙亮亮来外公家小住。亮亮与乔菁同龄，皮肤很白皙，圆头圆脑圆眼睛，很有点神气。他们有时会在一起跳方格子，或许一起交换连环画看。乔菁比较喜欢和男孩交往，他们的眼神干净，心思直率，让她感觉舒服，比和造作兼小家子气的女孩子相处要舒服很多。

这日下午，乔菁和亮亮约着搬了小板凳在乔家天井里看书。乔菁和亮亮都喜欢《红楼梦》的连环画。因为上面画的小姐们非常漂亮。情节怎么样倒不太管，谁死了谁没死也不太在乎，反正总不想林黛玉死就是了。

两人看了没一会儿书，乔菁便感觉大门之外有一个人影儿在闪动。乔菁眼睛一溜，是珠珠。她是乔菁的邻班同学，家里有很多港澳亲戚，穿的衣服很漂亮，家中大厅摆设得更漂亮，很多名贵的电器都有了。平日里，她对乔菁从来